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高州市石仔岭产业园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-蒲康大道建设项目 EPC[项目编号: JG2025-3569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江西中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东莞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滕王阁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, (成)中外建华诚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广东恒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中道诚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	不通过	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3.7.2 (3) 项规定, 其投标文件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, 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
4	(主)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, (成)佳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5	(主)江西洪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天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不通过	项目负责人不符合招标文件人员配备资格最低要求,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1.4.1 (附录 5) 项规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高州市城乡基础设施建投投资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邓先生

联系电话: 0668-6559266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高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

联系电话: 0668-6666999

联系地址: 高州市文明路 38 号高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招标人名称: 高州市城乡基础设施建投投资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08 月 25 日

